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7月3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7月26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国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会议通知所列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拟将注册地址由“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高科尚都摩卡第3幢1单元4层10402号房”变更为“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52号A座6层”。并变更公司章程相应条款。最终变更结果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

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

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解除持续督导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拟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主办准备及报备。

2) 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不因董事会换届而失效。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股东李晓林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偿还银行贷款，公司拟向股东李晓林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以支持公司发展。该借款为股东无偿出借给公司使用，公司不支付借款利息。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所需，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补充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股东王建国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 年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以下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股东王建国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200 万，还款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 日，该借款为无息借款。

2.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王建国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治理的需要，公司拟决定第一届董事会提前换届，现提

名王建国、贺皎、金风叶、姚曦华、李晓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2.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王建国履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17 年 08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31 日